

# 临渭区阎村镇人民政府文件

阎政字[2019]50号

签发人：杨革平

## 渭南市临渭区阎村镇人民政府 关于渭南市临渭区鼎嘉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的情况说明

临渭区环保局：

渭南市临渭区鼎佳环保建材有限公司位于临渭区阎村镇闫村七组，占地面积 21.22 亩，该地性质为建设用地，符合城镇规划，同意项目落地建设。

特此说明

渭南市临渭区阎村镇人民政府

2019年1月31日



## 土地承包合同

甲方: 师波

乙方: 师鹏

办建材厂征收闫村土地, 经与乙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:

- 一、征收闫村土地, 土地自 2018 年 5 月 10 日至 2033 年 5 月 10 日, 期限为 15 年。
- 二、每亩每年承包费 1000 元, 每年 5 月 10 日前一次付清下年地款。
- 三、在承包期间乙方若违约, 甲方随时有权收回土地。
- 四、15 年承包期满后, 乙方对所承包土地有优先承包权, 承包费按当时地价计算。
- 五、乙方在停业之后应及时复耕土地, 不能影响下年耕种。
- 六、此合同一式二份, 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。
- 七、承包地面积为: 21.22 亩

甲方 (签字): 师波

乙方 (签字): 师鹏



渭源县嘉环建材有限公司



2018 年 5 月 10 日